

证券代码：600395

证券简称：盘江股份

编号：临 2023-045

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编制了《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，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（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3-044）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（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3-047）审议通过，现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（一）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核准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21]4148 号），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）股 491,573,033 股，每股发行价格 7.12 元，募集资金总额 3,499,999,994.96 元，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,486,253,227.95 元。由于部分审计费、法律服务费和证券登记费合计 1,482,616.07 元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，因此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为 3,487,735,844.02 元。上述资金已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全部到账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

验，并出具《验资报告》（大信验字[2022]第 11-00003 号）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 2023 年上半年使用募集资金 612,770,791.17 元，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,663,456,006.20 元，募集资金期末余额为 842,506,451.52 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募集资金总额	3,499,999,994.96
减：承销费和保荐费	12,264,150.94
实际募集资金净额	3,487,735,844.02
减：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资金	1,310,873,030.18
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	306,252,700.00
偿还银行短期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	1,046,320,713.21
银行手续费	9,562.81
加：现金管理收益	13,558,606.78
银行利息收入	4,668,006.92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	842,506,451.52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、使用、投向变更、管理与监督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。根据该制度，公司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，并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花溪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中信银行花溪支行”）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盘州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工商银行盘州支行”）分别签订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，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（范本）》不存在重大差异，协议的履行也不存在问题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：

户名	开户行	银行账号	账户余额（元）	募集资金投资项目
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	中信银行花溪支行	8113201012800115165	786,945,765.07	盘江新光 2×66 万千瓦燃煤发电项目
贵州盘江新光发电有限公司	中信银行花溪支行	8113201014000116560	55,447,236.16	
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	工商银行盘州支行	2410084319200246691	113,450.29	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
	合计		842,506,451.52	

三、202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 2,663,456,006.20 元，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：《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》。

（二）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

2022 年 5 月 31 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》（大信专审字[2022]第 11-00064 号），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0,625.27 万元。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、保荐机构均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。

（三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。

（四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相关产品情况

2022年5月31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临时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相关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明确现金管理金额、期限、选择产品品种、签署合同及协议等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（含12个月）有效，在有效期内上述资金可滚动使用。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、保荐机构均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。2022年6月24日，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。2022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中信银行贵阳花溪支行购买了7天通知存款现金管理产品3亿元，大额存单（3个月）现金管理产品4亿元，大额存单（6个月）现金管理产品11亿元。2022年度公司收回现金管理产品本金7亿元，取得现金管理收益270.83万元。2023年上半年公司收回现金管理产品本金11亿元，取得现金管理收益1,085.03万元。截至2023年6月30日，公司已收回全部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和收益。

（五）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

截至2023年6月30日，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。

（六）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（包括收购资产等）的情况

截至2023年6月30日，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（包括收购资产等）的情况。

（七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2023年6月30日，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（八）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

截至2023年6月30日，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。

四、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，亦不存在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情况

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4 日

附表 1:

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募集资金总额				348,773.58		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		61,277.08	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		0.00		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		266,345.60	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			0.00								
承诺投资项目	已变更项目, 含部分变更 (如有)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资总额	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(1)	本年度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(2)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(3)=(2)-(1)	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(%) (4) = (2)/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盘江新光2×66万千瓦燃煤发电项目		245,000.00	244,141.51	244,141.51	61,276.54	161,712.57	-82,428.94	66.24	2024 年上半年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		105,000.00	104,632.07	104,632.07		104,632.07		100.00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合计		245,000.00	244,141.51	244,141.51	61,276.54	161,712.57	-82,428.94	66.24				
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(分具体募投项目)					不适用							
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					不适用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					详见本报告三、(二)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							

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	不适用
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相关产品情况	详见本报告三、（四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相关产品情况
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	不适用
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	不适用
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	不适用